

## 給家長的一封信〈學生校園意外身故事件〉

Dear 家長：

對於5月29日下午文化國小發生學生意外身故事件，讓我們都感到十分震驚、不解、困惑、難以置信、悲慟...，根據以往經驗，當學生在接觸這類事件新聞後，都會產生極大的震撼與衝擊，甚至有的孩子會出現莫名的擔憂與害怕，因此輔導室提供一些訊息，方便您瞭解您孩子的狀況，讓您更了解與接納孩子的反應，共同協助孩子渡過這這突發事件可能帶來的影響。在接觸這不幸事件後，您的孩子可能出現以下情況：

- 對於在外上廁所感到害怕或恐懼，甚至對於過程畫面會有很多想像。
- 害怕睡覺、可能會失眠、甚至做惡夢。
- 無法專心課業，甚至成績退步。
- 懷疑生命意義，例如會問：「活著做什麼？」、「人好像會隨時死去」。
- 木然、沒有反應、沉默、退縮。
- 不想上學。
- 生理的反應，如：肚子痛、胸悶。
- 回想親人受傷或過世的經驗。
- 腦海中一直重複事件發生的經過而無法控制。

如果您的孩子有以上的反應出現，請不要過度擔心，這些行為在不幸事件發生後出現都是正常的，讓我們一起陪伴與關心孩子的心情，您可以這麼做：

1. **不要重複觀賞相關影片與相關新聞**：在遇到難以預期、難以理解的事件時，人們會傾向努力蒐集各種資訊，以確保自身安全，由於24小時、瘋狂連播的新聞媒體，可能會激化你內在的不安，更想搞清楚真相，卻把自己搞得更恐慌。因此，請避免高頻率、長時間觀看相關新聞或影片。
2. **引導孩子，掌握他們的狀態與想法，提供以下策略**：
  - 策略一：開啟關心的話語**，問問您的孩子「你有沒有嚇到？」、「會不會覺得很恐怖？」、「你現在覺得還好嗎？」。讓孩子將想說的話說完，不必急著打斷他，因為孩子正在整理自己的經驗。
  - 策略二：說出心中的感覺**，試著了解孩子的恐懼、害怕、焦慮、不安、傷心、難過、疑惑或擔心，告訴他「我知道你感覺很害怕很擔心，媽媽/爸爸/老師等...我也感覺到很害怕與擔心」，面對孩子的提問，可以告訴他「就像你不知道他為什麼會這麼做一樣，我也不知道他為什麼會這麼做，但警察正在弄清楚他為什麼要這麼做」。
  - 策略三：關照孩子的擔憂**，面對孩子的擔憂，可以告訴他「外面有時候會有這樣的壞人，但多數的時候不會，警察、警衛、老師、媽媽、爸爸...都會一起保護你。」。肢體上給予擁抱、拍肩、握著手、眼神凝視，或者讓孩子選擇攜帶安心的小物品在身上，例如：平安符等，可增加彼此的安全感及情緒。
  - 策略四：將心思放在平靜安心的事物上**，您可以協助孩子將注意力轉移至平時的興趣或關心的事物上，一起做一些讓心情放鬆、平靜與安心的活動。
  - 策略五：恢復日常生活節奏**，放學後習慣在校園或社區空間運動的孩子，請家長讓孩子如同以往一樣，維持一樣的生活節奏，因為穩定、規律能夠讓孩子感到安心與自在。
3. **鼓勵孩子將任何的困惑都可以提出和您以及老師討論。**
4. **接受孩子的情緒和行為反應。**
5. **教導孩子在學校讓自己更安全的方法**：
  - 不要單獨太早到校或太晚離校，避免單獨留在教室。
  - 配合學校作息，避免單獨至校園偏僻的死角，必須前去時，務必結伴而行；不單獨上廁所，不進出危險場所。
  - 在校遇陌生人或可疑人物，自稱是師長或親友者，都應隨時注意自身安全，切勿聽信他的要求。遇行跡可疑者立即反映。
  - 遇陌生人問路，可熱心告知，但不必親自引導前往。
  - 遇特殊狀況應即報告同學或師長，以便作適當處理。如果發現陌生人一直跟隨，快速跑開，大聲喊叫，吸引其他人的注意。

期盼您共同陪伴孩子渡過這段時期，當您的孩子有一些情緒反應，請務必先試著瞭解和接納他，但若持續超過二星期以上，請您與學校輔導室聯繫，我們將陪您分享或探索相關問題。

天母國小輔導室 敬啟

104.06.01

## 臺北市教育局對文化國小學生意外身故事件一事，說明如下：

對於5月29日下午發生學生受傷不幸身故事件，教育局和學校深感痛心與不捨，市府、相關局處、校方與家長會已全力投注關懷幫助受害家屬，處理相關後續事宜。

### 教育局強化校園安全工作策進作為

#### 一、校安維護加強作法

- (一) 學生在校時間，要求警衛、保全人員，除注意校園監視系統外，加強校園定點巡邏次數；學校行政同仁加強巡堂，並請老師們一起協助校安維護；並籲請家長志工協助校園巡檢工作，提高巡檢密度以維護校園安全。
- (二) 學生在校時間，學校應依校園管理SOP流程確實執行，對於進出校園人員全面進行門禁管控，未配戴證件者不得進入校園，對陌生人提高安全警覺與處置。
- (三) 檢討學校圍牆的監視系統與裝設地點，如有不足，加強裝置。

#### 二、加強師生安全意識

- (一) 加強行政人員及教師危機處理及意識，並確實掌握學生上課人數，包括學生上課時間如廁，勿單獨行動，應先向老師報備，並攜伴同行；老師對於學生離開教室、如廁等情形，應加強注意，以利緊急事宜之處置。
- (二) 配合學校規劃進行學生及教師安心服務。
- (三) 持續加強門禁管控，未配帶證件不得禁入校園，並提醒全校師生提高對未配帶證件陌生人之安全警戒與通報處置，以及減少放學後樓層出入口動線，便於加強管控人員出入。

#### 三、校園開放政策部分

考量文化國小案發生時間在學校課程期間，並非學校校園開放時間，為加強校園開放之安全，教育局將請各校辦理下列事項：

- (一) 學校辦理校園開放時間，請各校警衛、保全人員等，加強校園巡邏、安全維護等事宜，並請學校加強進出人員辨識等。
- (二) 如學校在下課後，仍辦理課後照顧等活動，其時間至學校校園開放前，仍請學校依據校園安全管理之sop辦理。

#### 四、與警政單位聯防

- (一) 學校應與警政單位加強合作，按照既有SOP流程執行，建立雙向校安通報機制，以發揮緊急應變的能力
- (二) 學校依加強校園安全維護之需求，得請警政單位協助校園巡邏；學校可請警察局協助學生上、下學安全維護，確保師生安全。